



# 回迁安置房 被当商品房卖了

## 第一套被卖后,开发商调换了一套,不料又被卖了

本报5月10日热线消息(记者 张浩)10日,家住潍城的魏女士向本报反映,她在新天地购物城小区有一套回迁的房子,本来盼着能早点入住新房,不料去领钥匙的时候却被告知原本属于她的那套房已经被卖掉,开发商同意给调换一套,没想到再次去问的时候,调换来的这套房子又被卖掉了。

魏女士告诉记者,她原本的住处是在潍城区南关街办西市场小区,也就是现在的新天地购物城。2007年下半年,西市场小区拆迁,魏女士一家人也与开发商签署了《拆迁房屋实物补偿协议》。

记者在这份协议中看到,拆迁人潍坊兴霖置业有限公司以房屋补偿的方式补偿魏女士一家,补偿的房屋地点在潍城区新天地购物城3号楼。协议中注明,回迁时,双方多退少补,一并结清。在补偿协议的附表中,标明了魏女士一家的安置房为新天地购物城3号楼1单元19楼东户。

魏女士说,房子在2007年底拆了,一直到2011年才完工。差不多到2011年12月份的时候,她打听到跟自己情况差不多的人都开始办手续准备入住,她就到开发商那边去拿钥匙。

“当时说我那套房子被卖掉了。”魏女士听到这话有些傻眼,自己的房子被卖掉她竟一点都不知道。再追问时,开发商给的答复是当时售楼的业务员已经不干了,房子没法再退,但是

可以给他们调换一套。一开始说调换到小区2号楼17楼的一套房子,后来又改到1号楼17楼。

本来并不是很满意,但因为要着急入住,魏女士跟家人商量了一下,就同意了。郭女士家人跟潍坊兴霖置业有限公司又签署了一份《西市场住宅回迁安置房确认书》,将回迁的房子定在了1号楼17楼也就是现在的新天地购物城小区7单元1702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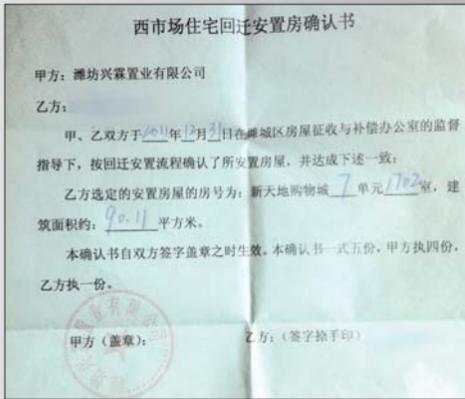
最让魏女士意外的是,就在5月7日她去找开发商协商新房内的一些问题时,得知,这套房子又被卖了。“我的房子怎么能被这样卖来卖去呢?”魏女士说,开发商再次告诉她可以再调换一套,让她有种被忽悠的感觉。

10日上午,记者来到位于胜利街和平路附近的新天地购物城小区,协议上所说的7单元1702室大门紧锁。随后记者来到位于小区内的潍坊兴霖置业有限公司,办公室的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现在小区内回迁户的安置工作已经基本结束了,对于魏女士的情况,他并不了解。

记者随后来到公司前台接待处,一位工作人员说,回迁安置工作应该找一位姓韩的经理。而韩经理告诉记者,魏女士的情况他了解一些,但这是她跟公司之间的问题,建议找公司的领导,建议找一位姓张的负责人。记者多方打听了解到这位张姓负责人正忙于工程验收,所打听到的手机号码也无人接听。



拆迁房屋实物补偿协议上给魏女士一家的房子在这座楼的19楼。 本报记者 张浩 摄



变更房屋后签署的协议。本报记者 张浩 摄

## 以为撞死了人, 赶紧驾车逃跑

其实伤者只是晕了过去

本报5月10日热线消息(记者 李小凯 通讯员 王在富)4日,高密市发生一起交通肇事案,犯罪嫌疑人将摩托车撞倒后,以为两个被撞晕的人已经死亡,急忙驱车逃逸。本是保险就可以“搞定”的事故,却因为他的一念之差,害了自己。

晚9点左右,高密市双羊路上一辆黑色小轿车从东向西疾驰而来,将一辆顺行的摩托车撞倒,摩托车驾驶员和乘车人倒地昏迷,肇事小轿车驾驶人下车逗留几秒钟之后,上车慌忙逃窜。

据办案民警介绍,他们赶到现场之后,发现现场一片血迹,摩托车驾驶员和乘车人昏迷不醒,民警迅速与赶来的救护人员将伤者抬上救护车。通过寻访受害人得知,被撞倒的摩托车驾驶员和乘车人系夫妻,两人重伤,其中一人大腿骨折,一人头部受伤,但由于当时天黑,汽车从后面直撞而来,他们没能看清肇事者就昏了过去。

5日一大早,高密交警大队五中队民警带着现场遗留的车辆碎片到各个汽车4S店进行比对,将肇事车辆锁定为黑色比亚迪汽车,但是走访各汽修厂却未发现肇事汽车。这时,有市民反映在城外一处偏僻的纺织厂内发现一辆车头有破损的比亚迪汽车。民警迅速赶去,经与现场遗留的碎片比对,该车正是肇事车辆无疑。

纺织厂的经理见民警找上门来,只好如实说出是朋友管某昨夜存放在此的车辆,并联系上了肇事车车主管某。

据管某说,4日晚饭后一位朋友约他去谈一笔业务,他急忙驾车前往,当行至双羊路与西外环以西时,不小心撞上了前方行驶的摩托车。他当时误以为两人被他撞死了,看看四处无人,急忙上车逃跑。

据了解,管某的汽车其实已经买了保险,完全可以赔付受伤者的损失,但管某下车看到两人昏迷后,以为两人已经被撞死,怕保险不够赔偿,所以抱着侥幸心理而逃逸。目前肇事者已经被刑拘等待进一步处罚。